

湖 北 医 药 学 院 教 务 处

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教学管理部

2022-2023-2 学期重修报名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现启动 2022-2023-2 学期重修报名，操作流程说明如下，请按要求完成：

一、学业预审

学生必须先在教务系统查看个人学习计划，根据学业完成情况报名重修：

(一) 由于学籍异动导致学时学分不匹配，造成培养计划显示“未完成”状态者，院系收集汇总后交教务处统一处理。

(二) 培养计划内课程应修未修或已修不及格，造成学习计划显示“未完成”者，根据自身学习安排报名重修(步骤附后)。

二、重修报名课程要求

(一) 申请课程必须为个人培养计划中的必修课程，分数为 75 分以下，且为本学期的开课，平台需保持一致(即专业课不可跨学院，低平台不可报名高平台)。

(二) 由于教学计划变动，低年级不再开设的课程，需单独写申请，院系汇总后交教务处协调处理。

(三) 请及时查看审批状态。

(四) 每人每学期报名门数不超过 5 门。

(五) 报名时间：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23 年 4 月 9 日，各学院务必通知到各班级学生，逾期不补报。

如有疑问请与教务处教学运行科联系，电话 0719-8891095。

附件 1：学业预审及重修报名操作流程

附件 2：院系查看重修报名进度操作流程

教务处

药护学院教学管理部

2023 年 4 月 3 日